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阅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557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备考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93

审 阅 报 告



大华核字[2019]005579号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体产业”）按照后附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和方法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06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9 年 1-6 月、2018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中体产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中体产业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中体产业 2019 年 06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6 月、2018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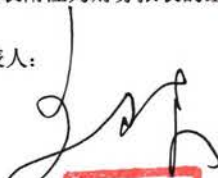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297,142,497.93	1,601,533,455.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385,000,000.00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1,000,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4	192,635,187.34	180,652,241.06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注释5	70,881,121.79	43,180,550.53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293,974,447.13	291,841,706.44
存货	注释7	2,005,836,759.97	2,099,740,561.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122,386,423.89	403,969,052.13
流动资产合计		4,368,856,438.05	4,620,917,567.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9	不适用	10,148,741.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注释10	350,282,201.03	341,737,974.34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231,383,323.42	242,519,321.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2	20,150,341.00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3	26,564,496.97	26,956,362.07
固定资产	注释14	317,319,771.76	338,506,126.34
在建工程	注释15	2,607,683.98	2,162,385.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6	20,137,835.04	19,044,056.18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7	36,294,703.21	36,458,400.36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8	34,390,692.34	39,529,07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9	104,050,580.10	81,682,978.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3,181,628.85	1,138,745,421.60
资产总计		5,512,038,066.90	5,759,662,988.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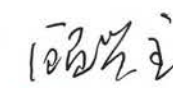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0	43,479,49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1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注释22	532,387,738.48	759,426,596.24
预收款项	注释23	1,070,752,058.17	1,098,699,811.79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4	55,867,371.93	108,203,097.67
应交税费	注释25	27,793,855.14	40,177,907.81
其他应付款	注释26	931,789,745.04	912,218,786.0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7	50,690,000.00	2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8	2,735,901.56	4,872,572.61
流动负债合计		2,755,496,160.32	2,975,598,772.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9	240,000,000.00	73,133,230.7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9	7,471,323.58	7,357,055.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471,323.58	80,490,286.48
负债合计		3,002,967,483.90	3,056,089,058.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注释30	1,734,314,717.55	1,819,679,791.86
少数股东权益	注释30	774,755,865.45	883,894,138.33
股东权益合计		2,509,070,583.00	2,703,573,930.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512,038,066.90	5,759,662,988.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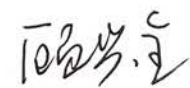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1	562,068,277.25	2,108,270,196.28
减：营业成本	注释31	483,208,973.15	1,388,915,361.43
税金及附加	注释32	14,274,270.57	40,939,324.68
销售费用	注释33	61,952,580.62	153,964,175.36
管理费用	注释34	106,416,262.37	217,984,141.92
研发费用	注释35	57,246,068.94	124,410,087.79
财务费用	注释36	-7,821,452.32	-15,177,451.94
其中：利息费用		2,862,452.24	5,875,647.99
利息收入		11,195,205.09	21,761,735.83
加：其他收益	注释39	289,804.98	8,852,478.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注释40	-16,148,483.76	73,894,111.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7	-1,299,477.66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8	-647,752.38	41,718,470.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1	12,848.10	325,514.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71,001,486.80	238,588,191.0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2	21,137,980.69	1,305,045.2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3	2,969,467.05	1,580,928.36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152,832,973.16	238,312,307.9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4	-7,099,211.33	55,638,129.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145,733,761.84	182,674,178.19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733,761.84	182,674,178.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22,173.52	133,186,496.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6,411,588.32	49,487,681.4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5,733,761.84	182,674,178.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322,173.52	133,186,496.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411,588.32	49,487,681.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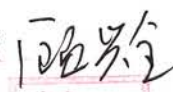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国家体改委以体改生[1997]153 号文批准，由国家体育总局（原国家体委）体育基金管理中心、沈阳市房产实业有限公司、中华全国体育基金会、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和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等五家发起人共同发起，并向社会公众募集股份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8 年 3 月在天津市登记注册，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710921568D，总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5 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体育用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体育场馆、设施的投资、开发、经营；承办体育比赛；体育运动产品的生产、销售；体育运动设施的建设、经营；体育俱乐部的投资、经营；体育健身项目的开发、经营；体育专业人才的培训；体育信息咨询。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家体育总局。

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中，除特别说明外，“公司”或“本公司”指本公司和拟收购公司之合并主体。

二、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19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公告了由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本次交易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交易包括两部分：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体彩科技”）51%股权和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体认证”）62%股权，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体彩印务”）30%股权和北京华安联合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认证”）100%股权。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体育总局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体育总局备案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 1323 号、沃克森评报字（2019）

第 1308 号、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 1240 号及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 1242 号），以 2019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中体彩科技、中体彩印务、国体认证、华安认证 100%股权评估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评估结论方法	账面价值	评估值	评估增值	增值率
中体彩科技 100%股权	资产基础法	69,810.24	122,530.82	52,720.58	75.52%
中体彩印务 100%股权	资产基础法	49,570.00	88,878.49	39,308.49	79.30%
国体认证 100%股权	收益法	8,296.69	26,464.41	18,167.72	218.98%
华安认证 100%股权	收益法	877.25	2,837.22	1,959.97	223.42%

根据 2019 年 11 月 12 日中体产业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各方协商一致，除中体彩科技外，原评估基准日至新评估基准日（即 2018 年 3 月 31 日（不含）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中体彩印务、国体认证、华安认证净资产的增加由中体产业享有。根据大华出具的《损益专项审计报告》，标的公司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评估值（a）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增减值（b）	（a）-（b） （除中体彩科技外）
中体彩科技 100%股权	122,530.82	-9,551.64	122,530.82
中体彩印务 100%股权	88,878.49	2,855.57	86,022.92
国体认证 100%股权	26,464.41	2,362.42	24,101.99
华安认证 100%股权	2,837.22	352.99	2,484.23
合计	240,710.93	-3,980.67	235,139.96

基于上述评估结果、协议约定及《损益专项审计报告》，本次交易中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	评估值	交易价格
中体彩科技 51%股权	62,490.72	62,490.72
中体彩印务 30%股权	26,663.55	25,806.87
国体认证 62%股权	16,407.93	14,943.23
华安认证 100%股权	2,837.22	2,484.23
合计	108,399.42	105,725.06

综上，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 105,725.06 万元，其中，股份支付对价为 53,712.53 万元，现金支付对价为 52,012.53 万元。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前 60 个交易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股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均价	均价 90%
前 20 个交易日	12.47	11.23
前 60 个交易日	11.83	10.65
前 120 个交易日	12.15	10.94

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充分考虑各方利益，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0.65 元/股。鉴于上市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843,735,3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2 元（含税）。公司前述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实施完毕。根据各方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确定为 10.63 元/股。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的议案》、《关于本次调整不构成交易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上市公司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调整方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了如下调整：经交易各方协商后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为每股 7.68 元/股，不低于本次交易调价基准日（即 2019 年 1 月 10 日）前 6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鉴于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843,735,3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公司前述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实施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 7.65 元/股。上述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调整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在调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交易的核准批文后，由董事会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原则确定。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53,712.53 万元，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中体产业股本总额的 20%（取两者金额的孰低值）。在该范围内，最终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配套融资方案基础上，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将相应调整本次配套融资的发行数量。

(二)拟收购公司基本情况

1、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历史沿革

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体彩科技”）前身为北京中体电脑彩票系统设备有限公司，系由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2 年 12 月 5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京开）企名预核（内）字（2002）第 10833274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并于 200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110302152094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于 2016 年变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302744706233G）。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由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共同以货币方式出资，上述设立出资业经北京明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13 日出具的明鉴[2002]验字第 01-20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设立时，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1,320.00	66.00
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	660.00	33.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2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00

根据 2003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 2003 年第二次股东会决议、200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 2003

年第三次股东会决议以及各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决定：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将所持有的中体彩科技 66.00%股权中的 30.00%向 30 家地方体育局指定机构转让，每家受让 1.00%，每 1%的股权对应的转让价款为 20.00 万元人民币。

变更后，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720.00	36.00
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	660.00	33.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20.00	1.00
北京市体育服务事业管理中心	20.00	1.00
天津市人民体育馆	20.00	1.00
河北省体育市场管理中心	20.00	1.00
山西省体育总会	20.00	1.00
内蒙古自治区体育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00	1.00
辽宁省体育国有资产管理开发中心	20.00	1.00
吉林省体育局后勤服务中心	20.00	1.00
黑龙江省体育总会办公室	20.00	1.00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20.00	1.00
江苏省体育总会	20.00	1.00
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	20.00	1.00
安徽省体育中心	20.00	1.00
福建省体育总会	20.00	1.00
江西省体育总会	20.00	1.00
山东省体育总会	20.00	1.00
河南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20.00	1.00
湖北省体育总会	20.00	1.00
湖南省体育总会	20.00	1.00
广东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20.00	1.00
广西体育总会	20.00	1.00
重庆市体育用品联合会	20.00	1.00
四川省体育博物馆	20.00	1.00
贵州省体育用品装备中心	20.00	1.00
云南体育广告公司	20.00	1.00
西藏自治区体育工作大队	20.00	1.00
陕西省体育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00	1.00
兰州体育馆	20.00	1.00
青海省体育总会	20.00	1.00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宁夏体育总会	20.00	1.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2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04 年 3 月 23 日中体彩科技召开 200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以中体彩科技当年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决议，将其注册资本从 2,000.00 万元增加到 5,000.00 万元，股权结构维持原有比例，不发生改变。转增后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分别为彩票中心 1,800.00 万元，华体实业公司 1,650.00 万元，基金中心 50.00 万元，30 个省（市、自治区）体育局各 50.00 万元，增资后名称变更为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述增资业经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银验字（2004）第 002 号《验资报告书》予以验证。

变更后，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1,800.00	36.00
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	1,650.00	33.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50.00	1.00
北京市体育服务事业管理中心	50.00	1.00
天津市人民体育馆	50.00	1.00
河北省体育市场管理中心	50.00	1.00
山西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内蒙古自治区体育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50.00	1.00
辽宁省体育国有资产管理开发中心	50.00	1.00
吉林省体育局后勤服务中心	50.00	1.00
黑龙江省体育总会办公室	50.00	1.00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50.00	1.00
江苏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	50.00	1.00
安徽省体育中心	50.00	1.00
福建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江西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山东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河南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湖北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湖南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广东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广西体育总会	50.00	1.00
重庆市体育用品联合会	50.00	1.00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四川省体育博物馆	50.00	1.00
贵州省体育用品装备中心	50.00	1.00
云南体育广告公司	50.00	1.00
西藏自治区体育工作大队	50.00	1.00
陕西省体育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50.00	1.00
兰州体育馆	50.00	1.00
青海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宁夏体育总会	50.00	1.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根据 2004 年 11 月 28 日经股东达成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和股东会决议：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将其持有的 1.00%股份（50.00 万元）转让给海南省高级体育运动技术学校。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体彩科技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1,750.00	35.00
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	1,650.00	33.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50.00	1.00
北京市体育服务事业管理中心	50.00	1.00
天津市人民体育馆	50.00	1.00
河北省体育市场管理中心	50.00	1.00
山西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内蒙古自治区体育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50.00	1.00
辽宁省体育国有资产管理开发中心	50.00	1.00
吉林省体育局后勤服务中心	50.00	1.00
黑龙江省体育总会办公室	50.00	1.00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50.00	1.00
江苏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	50.00	1.00
安徽省体育中心	50.00	1.00
福建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江西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山东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河南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湖北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湖南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广东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广西体育总会	50.00	1.00
重庆市体育用品联合会	50.00	1.00
四川省体育博物馆	50.00	1.00
贵州省体育用品装备中心	50.00	1.00
云南体育广告公司	50.00	1.00
西藏自治区体育工作大队	50.00	1.00
陕西省体育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50.00	1.00
兰州体育馆	50.00	1.00
青海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宁夏体育总会	50.00	1.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海南省高级体育运动技术学校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根据 2010 年 3 月 25 日经股东达成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和股东会决议决定：原股东河北省体育市场管理中心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1.00%）转让给河北省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变更后，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1,750.00	35.00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	33.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50.00	1.00
北京市体育服务事业管理中心	50.00	1.00
天津市人民体育馆	50.00	1.00
河北省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50.00	1.00
山西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内蒙古自治区体育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50.00	1.00
辽宁省体育国有资产管理开发中心	50.00	1.00
吉林省体育局后勤服务中心	50.00	1.00
黑龙江省体育总会办公室	50.00	1.00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50.00	1.00
江苏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	50.00	1.00
安徽省体育中心	50.00	1.00
福建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江西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山东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河南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湖北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湖南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广东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广西体育总会	50.00	1.00
重庆市体育用品联合会	50.00	1.00
四川省体育博物馆	50.00	1.00
贵州省体育用品装备中心	50.00	1.00
云南体育广告公司	50.00	1.00
西藏自治区体育工作大队	50.00	1.00
陕西省体育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50.00	1.00
兰州体育馆	50.00	1.00
青海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宁夏体育总会	50.00	1.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海南省高级体育运动技术学校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根据 2014 年 4 月 3 日通过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决定：将“贵州省体育用品装备中心”更名为“贵州省全民健身服务管理中心”，“吉林省体育局后勤服务中心”更名为“吉林省体育局训练基地管理中心”，“西藏自治区体育工作大队”更名为“西藏自治区竞技体育管理中心”，“辽宁省体育国有资产管理开发中心”更名为“辽宁省体育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另外，根据 2014 年 4 月 3 日经股东达成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和股东会决议决定：原股东云南体育广告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1.00%）转让给昆明体育电子设备研究所。

变更后，中体彩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1,750.00	35.00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	33.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50.00	1.00
北京市体育服务事业管理中心	50.00	1.00
天津市人民体育馆	50.00	1.00
河北省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50.00	1.00
山西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内蒙古自治区体育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50.00	1.00
辽宁省体育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50.00	1.00
吉林省体育局训练基地管理中心	50.00	1.00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黑龙江省体育总会办公室	50.00	1.00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50.00	1.00
江苏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	50.00	1.00
安徽省体育中心	50.00	1.00
福建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江西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山东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河南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湖北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湖南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广东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广西体育总会	50.00	1.00
重庆市体育用品联合会	50.00	1.00
四川省体育博物馆	50.00	1.00
贵州省全民健身服务管理中心	50.00	1.00
昆明体育电子设备研究所	50.00	1.00
西藏自治区竞技体育管理中心	50.00	1.00
陕西省体育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50.00	1.00
兰州体育馆	50.00	1.00
青海省体育总会	50.00	1.00
宁夏体育总会	50.00	1.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50.00	1.00
海南省高级体育运动技术学校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根据 2015 年 9 月 16 日通过的股东会决议决定：同意中体彩科技采用由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金同时出资的方式转增注册资本金，其中使用未分配利润转增 10,000.00 万元注册资本金，使用盈余公积金转增 5,000.00 万元注册资本金，增资后，中体彩科技注册资本金由原来的 5,00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0 万元。

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7,000.00	35.00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	33.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200.00	1.00
北京市体育服务事业管理中心	200.00	1.00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天津市人民体育馆	200.00	1.00
河北省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200.00	1.00
山西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内蒙古自治区体育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0.00	1.00
辽宁省体育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0.00	1.00
吉林省体育局夏季竞技运动保障中心	200.00	1.00
黑龙江省体育总会办公室	200.00	1.00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200.00	1.00
江苏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	200.00	1.00
安徽省体育中心	200.00	1.00
福建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江西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山东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河南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200.00	1.00
湖北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湖南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广东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200.00	1.00
广西体育总会	200.00	1.00
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200.00	1.00
重庆市体育用品联合会	200.00	1.00
四川省体育博物馆	200.00	1.00
贵州省全民健身服务管理中心	200.00	1.00
昆明体育电子设备研究所	200.00	1.00
西藏自治区竞技体育管理中心	200.00	1.00
陕西省体育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0.00	1.00
兰州体育馆	200.00	1.00
青海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宁夏体育总会	200.00	1.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200.00	1.00
合计	20,000.00	100.00

备注：2017 年将“吉林省体育局训练基地管理中心”更名为“吉林省体育局夏季竞技运动保障中心”，将“海南省高级体育运动技术学校”更名为“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 2018 年 6 月 26 日通过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决定：原股东贵州省全民健身服务管理中心将其所持有的全部股份（1.00%）转让给贵州省全民健身服务中心（贵州省体育馆）。

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7,000.00	35.00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	33.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200.00	1.00
北京市体育服务事业管理中心	200.00	1.00
天津市人民体育馆	200.00	1.00
河北省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200.00	1.00
山西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内蒙古自治区体育训练服务中心	200.00	1.00
辽宁省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200.00	1.00
吉林省体育局夏季竞技运动保障中心	200.00	1.00
黑龙江省体育总会办公室	200.00	1.00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200.00	1.00
江苏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	200.00	1.00
安徽省体育中心	200.00	1.00
福建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江西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山东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河南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200.00	1.00
湖北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湖南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广东省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200.00	1.00
广西体育总会	200.00	1.00
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200.00	1.00
重庆市体育用品联合会	200.00	1.00
四川省体育博物馆	200.00	1.00
贵州省全民健身服务中心（贵州省体育馆）	200.00	1.00
昆明体育电子设备研究所	200.00	1.00
西藏自治区竞技体育管理中心	200.00	1.00
陕西省体育运动服务保障中心	200.00	1.00
兰州体育馆	200.00	1.00
青海省体育总会	200.00	1.00
宁夏体育总会	200.00	1.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体育局机关服务中心	200.00	1.00
合计	20,000.00	100.00

备注：根据 2018 年 4 月 11 日通过的 2018 年股东会决议决定：将“内蒙古自治区体育局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更名为“内蒙古自治区体育训练服务中心”；根据 2018 年 7 月 25 日通过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决定：将“陕西省体育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更名为“陕西省体育运动服务保障中心”；根据 2019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股东会决议决定：将“辽宁省体育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更名为“辽宁省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2）经营范围

中体彩科技主要经营有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应用软件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提供会议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物业管理；自有厂房、办公用房出租（以房产证为准）；机械设备租赁（不含行政许可的项目）。

2、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

（1）历史沿革

中体彩印务系由北京中体电脑彩票系统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和中国体育报业总社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17 日在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746102572J；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中路 1 号；法定代表人：孟建国。

1) 2003 年 1 月，公司设立

2003 年 1 月 10 日，北京瑞文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京瑞联验字（2003）第 10-B-42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中体彩印务各股东已于 2003 年 1 月 10 日按其在章程中的规定比例将应缴的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如期、足额存入指定的注册资金入资账户。

中体彩印务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中体电脑彩票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	300.00	30.00
中国体育报业总社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注 1：2004 年 4 月，“北京中体电脑彩票系统设备有限公司”更名为“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 2：2005 年 9 月，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更名为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2) 2004 年 12 月，股东名称、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4 年 12 月，中体彩印务的股东名称由“北京中体电脑彩票系统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张伟华”变更为“董鑫萍”。

3) 2008 年 11 月，注册资本增至 5,000 万元

中体彩印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40.00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30.00
中国体育报业总社	1,500.00	30.00
合计	5,000.00	100.00

4) 2013 年 11 月，股份无偿划转、法定代表人变更

2013 年 11 月，中国体育报业总社将其持有 1,500 万元的中体彩印务出资额无偿划转给彩票中心。中体彩印务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北京中体彩印务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规定公司董事长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日，中体彩印务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孟建国同志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40.00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30.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1,500.00	30.00
合计	5,000.00	100.00

5) 2014 年 2 月，公司名称变更

2014 年 2 月 29 日，中体彩印务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同意相关章程修正案。

6) 2014 年 9 月，注册资本增至 25,000 万元

2014 年 8 月 22 日，中体彩印务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 2 亿人民币，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 2.5 亿元。此次增资中，彩票中心原出资 1,500 万元，本次转增注册资本 6,000 万元，转增资本后累计出资额为 7,500 万元；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出资 2,000 万元，本次转增注册资本 8,000 万元，增资后累计出资额为 1 亿元；华体集团原出资 1,500 万元，本次转增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累计出资额为 7,500 万元。

中体彩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40.00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	30.00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7,500.00	30.00
合计	25,000.00	100.00

（2）经营范围

其它印刷品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技术开发；数据处理；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行政许可的项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礼品设计；销售小礼品；承办展览展销会、提供会议服务、礼仪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物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历史沿革

国体认证系由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河北省质量检验协会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3 年 2 月在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批准成立，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7475232720；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 11 号 14 号楼 1 层 101；法定代表人：王明晏。

1) 2003年2月，公司设立

2003 年 2 月 19 日，北京昆仑华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京昆 2003（D024）号《报告书》，经审验，国体认证各股东已于 2003 年 2 月 19 日将货币资金 300.00 万元存入工商局的入资专户，作为国体认证的注册资本金。

2003 年 2 月 2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国体认证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120.00	40.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	81.00	27.00
北京华体实业总公司	66.00	22.00
河北省质量检验协会	33.00	11.00
合计	300.00	100.00

2) 2008年10月，股东更名

国体认证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120.00	40.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	81.00	27.00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66.00	22.00
河北省质量检验协会	33.00	11.00
合计	300.00	100.00

3) 2013年3月，变更营业期限

2013 年 3 月，国体认证营业期限由 10 年变更为 20 年，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自 2003 年 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

4) 2017年7月，注册资本增至2,000万元

国体认证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800.00	40.0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	540.00	27.00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440.00	22.00
河北省质量检验协会	220.00	11.00
合计	2,000.00	100.00

5) 2018年4月，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营业期限

2018 年 4 月，国体认证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认证；技术检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经营期限变更为长期。

(2) 经营范围

认证；技术检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北京华安联合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 历史沿革

华安认证前身为北京华安联合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系于 2005 年 12 月 7 日由华体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华体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认证于 2005 年 12 月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11009193873（于 2017 年 3 月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783215197R），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城关街道顾八路 1 号区 1 号-V328。

华安认证的母公司为华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 2 号、4

号 72 号楼四层。

设立时注册资本 300.00 万，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285.00	95.00
北京华体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	5.00
合计	300.00	100.00

2018 年 2 月 24 日经第四届第一次股东会议决定，华安认证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增加 500.00 万元。增资后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475.00	95.00
北京华体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	5.00
合计	500.00	100.00

（2）经营范围

认证；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检测。（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按照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有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重新厘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0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重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假设中体产业对标的公司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华安联合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1 日业已完成发行股份数量为 70,212,456 股，价格 7.65 元/股，总计为 53,712.53 万元的股份支付对价，及支付现金 52,012.53 万元购买资产。

3、假设标的公司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之间的权益投资和关联交易予以抵消。

4、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和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备考财务报表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华安联合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以下方法编制的：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原则

基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原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3）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4）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5）由于配套融资的具体实施将结合发行定价情况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指标未考虑配套融资事项及其影响。

其中，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如下：

“中体彩科技是 X 京房权证朝其字第 579771 号房产（以下简称“该房产”）的所有权人。2005 年 10 月 11 日，根据财政部出具的《财政部关于对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置综合楼处理意见的函》（财综[2005]45 号）文件，本公司购置综合楼的资金来源实际上是由彩

票发行经费支付的，按资金来源，综合楼的产权应归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所有。2011 年 1 月 17 日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与本公司签订《备忘录》，本公司根据上述财政部出具的关于综合楼的處理意见，已经开始办理产权变更手续，产权变更方案和报告已经国家体育总局报财政部审批中。

鉴于上述特殊情况以及截止到 2019 年 6 月，产权变更方案和报告一直尚未得到财政部的批复，双方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签订补充备忘录就该房产相关的各自应履行的权利义务进行了更进一步的明确，主要内容为：“1、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产权变更到甲方之前，乙方暂时代收取租金，待产权变更到甲方后，将依法缴纳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归产权方。2、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产权变更到甲方之前，乙方可继续按照原备忘录的约定免费使用目前所占用的办公区域、楼层和面积，3 号楼房产税、土地税等相关税费由乙方负责缴纳。3、本备忘录的约定与原备忘录不一致的，以本备忘录为准；本备忘录无约定的，以原备忘录为准。4、双方可根据 3 号楼产权变更的实际进展，签署书面补充文件，对原备忘录及本备忘录进行修改、补充或调整。”据此，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就该房产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为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并购目的而编制，为了申报期申报数据的可比性，假设补充备忘录所约定之事项在 2017 年 1 月 1 日已实施，假设如下：

1、公司在 2017 年 1 月 1 日按照该房产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同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冲回公司 2017 年、2018 年以及 2019 年 1-6 月该房产已经计提的累计折旧，同时转回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考虑当期所得税的影响；

3、以中体彩科技免费使用目前所占用的办公区域、楼层和面积为前提，调整确认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的按照市场价格法应确认的房屋租金费用，扣除按照补充备忘录中约定的公司承担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相关税费支出后的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报告期期初相关事宜不予调整，同时不考虑相关税费的影响；

4、调整公司与瑕疵房产相关的报告期间已经获取的房屋出租租金收入，同时确认为其他应付款-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报告期期初相关事宜不予调整，同时不考虑相关税费的影响。”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四)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

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

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五)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

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应收账款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重大融资成分的，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债权投资项目下列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

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下列报。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对该等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与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则该金融工具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 本公司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 其余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 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工程项目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公司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1)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收到的

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终止确认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九）金融工具（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

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

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00%（含 50.0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

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

本公司对所有应收款项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50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存在个体特别风险的按照单项金额重大的原则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各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分类	计提方法
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余额百分比法
其他的应收款项以账龄特征划分若干应收款组合	账龄分析法
暂借款及存放于其他单位的保证金、押金	其他方法

(1)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预期损失准备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损失准备率 (%)
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1.00	1.00

(2)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项目	应收账款预期损失准备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损失准备率 (%)
暂借款	0.00	0.00
保证金	0.00	0.00
押金	0.00	0.00

(3)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损失准备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损失准备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00	0.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00	1.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 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一) 应收款项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00 万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50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在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按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分类	计提方法
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余额百分比法
其他的应收款项以账龄特征划分若干应收款组合	账龄分析法
暂借款及存放于其他单位的保证金、押金	其他方法

(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1.00	1.00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项目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暂借款	0.00	0.00
保证金	0.00	0.00
押金	0.00	0.00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00	0.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00	1.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受托代销商品、工程施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房地产公司的存货核算：开发用土地列入“开发成本”科目核算；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住宅小区中无偿交付管理部门使用的非营业性的文教、卫生、行政管理、市政公用配套设施所需费用以及由政府部门收取的公共配套设施费，计入小区商品房成本；有偿转让的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各配套设施项目独立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成本，单独计入“开发产品”；小区内金融邮电、社区服务用房，由公司负担的征地拆迁等费用，以及用房单位负担建安工程费用等，公司负担部分计入小区商品房成本。开发产品办理竣工验收后，公司按照建筑面积将尚未发生的公共设施配套费采用预提的办法从开发成本中计提。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按照各地规定，应由公司承担的部分计入“开发成本”。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领用或销售采用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产品成本计算主要采用品种法；工程施工包括：材料费、人工费、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及施工间接费等；房地产开发按开发项目实际成本结转开发产品成本。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于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霉烂变质、全部或部分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存货的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不能回升等原因，预计存货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则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对存货中的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以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本公司对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持有待售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 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 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三)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

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

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以及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对已出租的建筑物，按其账面价值及房屋建筑物的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采用直线法按月计提折旧。

对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按其账面价值及土地使用权的尚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按月进行摊销。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20	5.00	4.75-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5.00	9.50-23.75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00	9.5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为建造或更新改造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包括自营的在建工程和发包的在建工程。

2. 在建工程的计价

在建工程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工程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等；

3.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本公司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结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开始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的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固定资产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资本化期间

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暂停和停止

本公司对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使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5.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公司对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具体方法如下：

①购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且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②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但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③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

(2) 本公司对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情况如下：

本公司对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认定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对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通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如与同行业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用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本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⑦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本公司将其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其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即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已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计算应摊销金额时，还需扣除该无形资产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不对其进行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末，对该部分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仍不能确定，则对其进行减值测试。

2. 本公司对内部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计量原则和会计处理如下：

(1) 本公司将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而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而发生的支出。

(2) 本公司对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开发阶段的支出,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不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 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 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 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 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 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

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对该等费用采用直线法在其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公司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本公司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公司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二十三)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 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做出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

(2) 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如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 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分和负债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二十六) 收入

1、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 (2) 不再保留通常与商品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收入，在买卖双方签订销售合同并在相关政府部门备案；房地产开发产品已建造完成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买方按销售合同付款条件支付了约定的购房款项并办理收房手续或按销售合同约定视同收房，即卖方收到全部购房款或取得收取全部购房款权利，相关经济利益能全部流入公司时确认销售收入。

2、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时，按以下方法确定收入：

(1)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时选用下列方法：

- ①已完工作的测量；
- 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③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如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对于物业管理收入，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实现物业管理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公司预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九) 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三十)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一)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质量保证金

施工单位应留置的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之金额，列入“应付账款”科目核算，待保证期过后根据实际情况和合同约定支付。

2、公允价值的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具体政策变更如下：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重新计算 2019 年 1 月 1 日金融工具账面价值。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项目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5%、6%、10%、1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	3%、5%、6%、10%、16%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计缴	30%-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基数计缴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基数计缴	3%
房产税	按房产余值或者房产租金收入计缴	1.20%、12%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根据中外政府签署的换文约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体育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承担的中国政府援外项目在境外产生的税收享受免税优惠政策；

2. 根据财税〔2015〕34 号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控股公司广州中体

竞赛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度享受减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本公司控股公司包头市中体盛奥场馆管理有限公司、福州中体场馆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体华奥咨询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体广告有限公司、广州中体竞赛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享受：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第 12 号、财税〔2011〕5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15 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第 14 号关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控股公司中体青海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享受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包头市中体盛奥场馆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度享受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本公司控股公司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11005513，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2017 年度开始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安联合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6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611001976，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2016 年度开始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本公司控股公司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5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511001471，有效期为三年，2018 年 10 月 31 日该公司继续取得编号为 GR20181100409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2015 年度开始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本公司控股公司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 10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11004165，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2017 年开始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19 年 1-6 月，上期指 2018 年度。）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2,058.14	746,944.73
银行存款	1,270,953,314.89	1,581,632,736.97
其他货币资金	25,337,124.90	19,153,773.88
合计	1,297,142,497.93	1,601,533,455.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控股公司沈阳中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购房者提供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因购房者逾期未还款，法院根据按揭贷款银行申请，将部分银行资金冻结，冻结金额为 1,032,929.18 元。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党建经费专户	342,806.85	209,891.21
信用卡、信用证保证金存款	210,000.08	210,000.08
履约保函保证金存款	24,582,350.63	18,533,882.59
其他	1,232,929.18	1,232,929.18
合计	26,368,086.74	20,186,703.06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385,000,000.00	
其他	385,000,000.00	
合 计	385,000,000.00	

注释3.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注释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56,943.76	5.51	12,456,943.7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313,829.11	89.93	10,678,641.77	5.25	192,635,187.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10,860.68	4.56	10,310,860.68	100.00	
合计	226,081,633.55	100.00	33,446,446.21	—	192,635,187.3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60,503.06	6.35	13,660,503.0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937,590.89	88.85	10,285,349.83	5.39	180,652,241.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10,860.68	4.80	10,310,860.68	100.00	
合计	214,908,954.63	100.00	34,256,713.57	—	180,652,241.06

2. 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华新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账龄时间长，预计无法收回
烟台中奥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账龄时间长，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建信奥林匹克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2,396,279.00	2,396,279.00	100.00	账龄时间长，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新天地华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60,664.76	1,060,664.76	100.00	账龄时间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456,943.76	12,456,943.76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7,194,574.87		
1—2 年 (含 2 年)	24,726,902.16	247,269.02	1.00
2—3 年 (含 3 年)	2,484,720.61	248,472.07	10.00
3 年以上	19,375,151.75	9,687,575.88	50.00
合计	153,781,349.39	10,183,316.97	

(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金额

种类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49,532,479.72	495,324.80	1.00
合 计	49,532,479.72	495,324.8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0,125.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09,557.52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840,835.00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42,744,871.20	18.91	427,448.71
武汉国际体育赛事管理有限公司	23,200,000.00	10.26	
阿迪达斯体育中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42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7,171,031.74	3.17	
2015 年世界田径锦标赛组委会	6,968,490.90	3.08	3,484,245.45
合计	90,084,393.84	39.84	3,911,694.16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9,800,331.63	84.37	30,397,502.09	70.4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840,311.51	2.60	5,305,550.20	12.29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 至 3 年 (含 3 年)	3,610,296.76	5.09	3,041,312.36	7.04
3 年以上	5,630,181.89	7.95	4,436,185.88	10.27
合计	70,881,121.79	100.00	43,180,550.5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大连一川供热有限公司	3,253,863.00	4.59	注(1)	工程未结算
坤申电子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787,560.00	3.93	注(2)	货物未交付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39,244.83	2.8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大连耀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51,176.36	2.75	1 年以内	工程未结算
山东泰山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1,915,170.00	2.70	1 年以内	项目未结束
合计	11,947,014.19	16.85		

注(1): 1 至 2 年 299,731.00 元, 2 至 3 年 1,000,000.00 元, 3 年以上 1,954,132.00 元;

注(2): 1 年以内 1,827,019.20 元, 1 至 2 年 960,540.80 元。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30,615.07	418,315.0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3,843,832.06	291,423,391.37
合计	293,974,447.13	291,841,706.44

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30,615.07	418,315.07
合计	130,615.07	418,315.07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往来款	187,227,174.14	180,332,713.30
应收代垫款	12,747,189.63	13,003,901.07
员工借款	14,333,312.64	11,511,279.08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质保金	97,826,279.92	100,735,939.09
其他	599,268.24	3,460,041.32
合计	312,733,224.57	309,043,873.86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00,000.00	3.68	6,600,000.00	57.39	4,9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6,811,692.71	94.91	7,867,860.65	2.65	288,943,832.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21,531.86	1.41	4,421,531.86	100.00	
合计	312,733,224.57	100.00	18,889,392.51		293,843,832.0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725,438.08	9.62	6,600,000.00	22.20	23,125,438.0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6,168,299.15	89.36	7,870,345.86	2.85	268,297,953.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50,136.63	1.02	3,150,136.63	100.00	
合计	309,043,873.86	100.00	17,620,482.49		291,423,391.37

3. 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三亚中体万通奥林匹克置业有限公司	6,600,000.00	6,600,000.00	100.00	账龄时间长,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体育学院	4,900,000.00			预计收回的可能性极大
合计	11,500,000.00	6,600,000.00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946,829.48		
1—2 年 (含 2 年)	6,031,973.10	60,319.74	1.00
2—3 年 (含 3 年)	760,646.74	76,064.68	10.00
3 年以上	13,074,906.16	6,537,453.09	50.00
合计	51,814,355.48	6,673,837.51	

(3)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19,402,315.35	1,194,023.14	1.00
合计	119,402,315.35	1,194,023.14	

(4)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暂借款	21,869,590.83		
保证金、押金	103,725,431.05		
合计	125,595,021.88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8-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19-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17,620,482.49	1,272,929.10	4,019.08		18,889,392.51
合计	17,620,482.49	1,272,929.10	4,019.08		18,889,392.5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万博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借款	91,417,683.37	注 (1)	29.23	914,176.83
广州市体育竞赛中心	保证金	30,000,000.00	1 年以内	9.59	
扬州枣林湾康泉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借款	26,000,000.00	1 至 2 年	8.31	260,000.00
北京体育大学	往来借款	16,000,000.00	1 年以内	5.12	
扬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仪征分中心	保证金	11,676,600.00	注 (2)	3.73	
合计		175,094,283.37		55.98	1,174,176.83

注 (1): 1 年以内 33,000,000.00 元, 1 至 2 年 58,417,683.37 元;

注（2）：1 年以内 2,824,000.00 元，1 至 2 年 3,868,200.00 元，2 至 3 年 4,984,400.00 元。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59,340.42	369,172.59	9,390,167.83	8,148,493.78	369,172.59	7,779,321.19
在产品	31,434,136.45		31,434,136.45	5,278,501.04		5,278,501.04
库存商品	69,547,008.48	22,723,419.33	46,823,589.15	61,357,446.53	22,088,794.05	39,268,652.48
开发成本	1,117,374,782.68		1,117,374,782.68	1,152,888,988.59		1,152,888,988.59
开发产品	797,702,114.66	3,417,079.55	794,285,035.11	905,205,023.80	15,988,824.87	889,216,198.93
低值易耗品	6,529,048.75	0.00	6,529,048.75	5,308,899.27		5,308,899.27
合计	2,032,346,431.44	26,509,671.47	2,005,836,759.97	2,138,187,353.01	38,446,791.51	2,099,740,561.5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9,172.59					369,172.59
库存商品	22,088,794.05	700,000.00		43,127.10	22,247.62	22,723,419.33
开发成本						
开发产品	15,988,824.87			12,571,745.32		3,417,079.55
合计	38,446,791.51	700,000.00		12,614,872.42	22,247.62	26,509,671.47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51,289,909.80	47,366,431.10
预缴企业所得税	35,166,586.29	34,072,310.89
理财产品	15,000,000.00	300,000,000.00
土地增值税	18,037,520.66	18,681,103.15
营业税	2,028,998.73	2,525,312.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902.89	612,205.53
教育费附加	147,008.45	207,339.31
地方教育附加	75,854.15	122,650.78
土地使用税	373,543.65	380,701.09
其他税费	99.27	997.6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22,386,423.89	403,969,052.13

注释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计量				24,296,319.76	14,147,578.76	10,148,741.00
合计				24,296,319.76	14,147,578.76	10,148,741.00

注释10.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垫项目建设款	350,282,201.03		350,282,201.03	341,737,974.34		341,737,974.34	
合计	350,282,201.03		350,282,201.03	341,737,974.34		341,737,974.34	

注：长期应收款系代仪征市滨江新城管理委员会支付仪征综合体育场馆项目建设款。

注释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北京中体骏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8,690,654.70			-45,276,016.63	
小计	108,690,654.70			-45,276,016.63	
二、联营企业					
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注（1）	91,029,495.80	9,548,000.00		17,965,085.92	
天津中体明星俱乐部有限公司	3,642,398.01		5,126,268.01	-408,161.19	
北京中体精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40,544.47				
佛山市顺德区中体管理有限公司	594,215.54			151,212.22	
中体天合（北京）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12,270.32			-16,780.43	
武汉汉马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20,082,322.43			4,106,364.24	
中体万和（珠海）体育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2）	600,000.00			-251,280.64	
仪征领航置业有限公司	11,183,702.54			-11,497.21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扬州铜山体育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注(3)	4,430,331.37	6,800,000.00			
南通国体认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813,386.03			-281,833.74	
小计	133,828,666.51	16,348,000.00	5,126,268.01	21,253,109.17	
合计	242,519,321.21	16,348,000.00	5,126,268.01	-24,022,907.4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中体骏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3,414,638.07	
小计					63,414,638.07	
二、联营企业						
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注(1)					118,542,581.72	
天津中体明星俱乐部有限公司				1,892,031.19		
北京中体精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40,544.47	
佛山市顺德区中体管理有限公司		226,853.51			518,574.25	
中体天合(北京)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95,489.89	
武汉汉马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24,188,686.67	
中体万和(珠海)体育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8,719.36	
仪征领航置业有限公司					11,172,205.33	
扬州铜山体育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注(2)					11,230,331.37	
南通国体认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31,552.29	
小计		226,853.51		1,892,031.19	167,968,685.35	
合计		226,853.51		1,892,031.19	231,383,323.42	

注(1)：2019年3月，本公司子公司中体竞赛管理有限公司对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增资9,548,000.00元，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为47.74%；

注（2）：2018 年 2 月，本公司子公司中体竞赛管理有限公司、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与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扬州同力建设有限公司、扬州枣林湾康泉置业有限公司、南京华协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扬州铜山体育小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80,000,000.00 元，中体竞赛管理有限公司、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分别认缴出资 6,800,000.00 元和 68,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10.00%。前期中体竞赛管理有限公司、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分别实缴出资 1,020,000.00 元、3,400,000.00 元，本期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增加实缴出资 6,800,000.00 元。

注释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0,150,341.00	

注释13. 投资性房地产

其中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列示如下：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240,424.04	46,240,424.04
2. 本期增加金额		
固定资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240,424.04	46,240,424.04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284,061.97	19,284,061.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91,865.10	391,865.10
本期计提	391,865.10	391,865.10
固定资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675,927.07	19,675,927.07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564,496.97	26,564,496.97
2. 期初账面价值	26,956,362.07	26,956,362.07

注释14.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	317,319,771.76	338,506,126.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17,319,771.76	338,506,126.34

其中：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1,718,704.46	118,089,248.02	26,893,708.77	298,351,193.48	1,135,052,854.7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1,572.56	373,718.26	816,878.99	4,288,859.56	5,881,029.37
购置		373,718.26	816,878.99	4,288,859.56	5,479,456.81
在建工程转入	401,572.56				401,572.56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935,040.40	875,372.00	2,554,330.72	10,364,743.12
处置或报废		6,935,040.40	875,372.00	2,554,330.72	10,364,743.1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692,120,277.02	111,527,925.88	26,835,215.76	300,085,722.32	1,130,569,140.98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1,950,248.37	71,292,053.02	21,057,704.63	255,694,890.95	699,994,896.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52,689.13	4,197,559.89	959,806.88	6,447,956.92	25,958,012.82
本期计提	14,352,689.13	4,197,559.89	959,806.88	6,447,956.92	25,958,012.82
3. 本期减少金额		6,722,881.84	851,052.08	1,681,438.07	9,255,371.99
处置或报废		6,722,881.84	851,052.08	1,681,438.07	9,255,371.99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366,302,937.50	68,766,731.07	21,166,459.43	260,461,409.80	716,697,537.8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3,922,911.05	2,628,920.37			96,551,831.42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93,922,911.05	2,628,920.37			96,551,831.42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1,894,428.47	40,132,274.44	5,668,756.33	39,624,312.52	317,319,771.76
2. 期初账面价值	245,845,545.04	44,168,274.63	5,836,004.14	42,656,302.53	338,506,126.34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4,348,333.34	1,762,022.99	2,228,920.37	357,389.98	
合计	4,348,333.34	1,762,022.99	2,228,920.37	357,389.98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办公楼	18,078,629.75	本公司所属办公楼系在参股公司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改制时收回，原值为 48,438,396.04 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净额为 18,078,629.75 元，产权证过户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商品房	4,642,801.68	2009 年本公司与辽宁建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中体产业（沈阳）惠盛隆康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辽宁建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位于沈阳市铁西区飞翔路 8 号（惠盛苑小区）17 套总计 1,114.28 平方米的商品房折价 6,000,397.80 元抵减股权转让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此 17 套商品房净额为 4,642,801.68 元，产权证过户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综合楼	21,017,466.94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沈阳中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属综合楼，原值为 19,442,221.31 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净值为 15,517,322.55 元，产权证正在办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沈阳天阔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属综合楼，原值为 7,327,419.07 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净值为 5,500,144.39 元，产权证正在办理。
合计	43,738,898.37	

4.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中体彩科技是 X 京房权证朝其字第 579771 号房产的所有权人。2005 年 10 月 11 日，根据财政部出具的《财政部关于对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置综合楼处理

意见的函》（财综[2005]45 号）文件，中体彩科技购置综合楼的资金来源实际上是由彩票发行经费支付的，按资金来源，综合楼的产权应归国家体育总局彩票管理中心所有。2011 年 1 月 17 日国家体育总局彩票管理中心与中体彩科技签订《备忘录》，中体彩科技根据上述财政部出具的关于综合楼的处理意见，已经开始办理产权变更手续，产权变更方案和报告已经国家体育总局报财政部审批中。鉴于上述特殊情况以及截止到 2019 年 6 月，产权变更方案和报告一直尚未得到财政部的批复，双方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签订补充备忘录就该房产相关的各自应履行的权利义务进行了更进一步的明确，主要内容为：“1、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产权变更到甲方之前，乙方暂时代收取租金，待产权变史到甲方后，将依法缴纳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归产权方。2、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产权变更到甲方之前，乙方可继续按照原备忘录的约定免费使用目前所占用的办公区域、楼层和面积，3 号楼房产税、土地税等相关税费由乙方负责缴纳。3、本备忘录的约定与原备忘录不一致的，以本备忘录为准；本备忘录无约定的，以原备忘录为准。4、双方可根据 3 号楼产权变更的实际进展，签署书面补充文件，对原备忘录及本备忘录进行修改、补充或调整。”，据此中体彩科技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就上述房产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注释15.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07,683.98	2,162,385.75
工程物资		
合计	2,607,683.98	2,162,385.75

其中：在建工程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数据中心扩容项目	2,406,062.71		2,406,062.71	1,995,326.40		1,995,326.40
视频会议工程	201,621.27		201,621.27			
即开票文化展厅				167,059.35		167,059.35
合计	2,607,683.98		2,607,683.98	2,162,385.75		2,162,385.75

注释16.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12,685,289.76	65,479,305.74	78,064,595.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68,852.61	2,768,852.61
购置		2,768,852.61	2,768,852.61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85,289.76	68,248,158.35	80,833,448.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74,026.54	56,046,512.78	59,020,53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861.88	1,510,211.87	1,675,073.75
计提	164,861.88	1,510,211.87	1,675,073.7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38,888.42	57,556,724.65	60,695,613.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9,446,401.34	10,691,433.70	20,137,835.04
2. 期初账面价值	9,611,263.22	9,432,792.96	19,044,056.18

注释17.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其他	
中体奥林匹克花园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59,377.81				359,377.81
中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1,180,497.74				1,180,497.74
连云港中体地产有限公司	163,697.15		163,697.15		
大连乐百年置业有限公司	7,573,922.98				7,573,922.98
北京中体极限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54,496.14				154,496.14
北京英特达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6,062,061.62				46,062,061.62
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	2,283,229.50				2,283,229.50
九江中体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1,167,446.73				1,167,446.73
合计	58,944,729.67		163,697.15		58,781,032.52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中体奥林匹克花园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中体地产有限公司				
大连乐百年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中体极限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54,496.14			154,496.14
北京英特达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2,331,833.17			22,331,833.17
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				
九江中体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22,486,329.31			22,486,329.31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商誉均为公司从他方股东收购子公司股权时形成。因该类交易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与被合并公司合并日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在合并层面确认为商誉。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4.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按照各子公司未来可收回金额及风险报酬率折现计算预计可收回金额与商誉和资产组账面净资产之和比较，进行商誉减值测试，预计可收回金额大于商誉和资产组账面净资产之和，故未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8,451,547.52	211,792.12	2,804,130.51	15,859,209.13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6,057,543.15	842,848.22	2,184,653.27	14,715,738.10
其他	5,019,984.83		1,204,239.72	3,815,745.11
合计：	39,529,075.50	1,054,640.34	6,193,023.50	34,390,692.34

注释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7,770,285.93	16,634,521.64	101,209,107.06	17,160,895.5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货跌价准备			6,995,888.57	1,748,972.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665,187.79	11,916,296.95	53,017,333.12	13,254,333.29
应付职工薪酬	15,440,433.17	3,860,108.30	15,820,042.65	3,955,010.67
预计负债				
预交土地增值税	110,460,681.11	27,615,170.28	110,460,681.11	27,615,170.28
可抵扣亏损	241,938,870.37	43,903,833.93	71,189,089.71	17,797,272.45
其他	482,596.00	120,649.00	605,297.92	151,324.48
合计	513,758,054.37	104,050,580.10	359,297,440.14	81,682,978.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527,358.16	4,881,839.54	19,915,213.88	4,978,803.4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7,263,226.93	2,589,484.04	15,855,015.14	2,378,252.27
合计	36,790,585.09	7,471,323.58	35,770,229.02	7,357,055.74

注释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479,490.00	
合计	43,479,490.00	30,000,000.00

2. 报告期内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21.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注释22. 应付账款

其中：应付账款按照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4,710,523.74	9,483,758.80
应付库存商品采购款	14,000,176.99	13,689,827.59
应付及预提工程款	424,307,443.59	634,195,176.74
应付检测费		237,264.00
应付专业服务费	12,283,260.14	9,904,531.09
应付物业水电费	402,409.56	77,233.51
应付资产采购款	235,550.96	311,815.57
应付餐饮住宿费	404,452.00	451,769.00
应付及预提销售佣金	72,455.00	72,455.00
质量保证金	5,621,164.03	5,615,277.34
其他	60,350,302.47	85,387,487.60
合计	532,387,738.48	759,426,596.24

注释23.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款	72,948,911.70	88,624,757.26
预收货款	38,484,661.09	49,300,757.51
预收商品房款	844,165,664.04	890,407,050.07
预收工程款	9,510,459.22	9,279,494.74
其他	105,642,362.12	61,087,752.21
合计	1,070,752,058.17	1,098,699,811.79

2. 预收商品房款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沈阳中体奥林匹克花园·花园一号(一期)	7,709.00		已竣工
沈阳中体奥林匹克花园·花园一号(三期)	16,967,308.00	13,087,324.00	已竣工
沈阳中体奥林匹克花园·花园新城(一期)	155,000.00	1,275,000.00	已竣工
沈阳中体奥林匹克花园·花园新城(二期)	878,650.00	6,197,000.00	已竣工
沈阳中体奥林匹克花园·花园新城(五期)	760,982.00	760,982.00	已竣工
沈阳中体奥林匹克花园·花园新城(六期)	550,880.00	733,235.00	已竣工
沈阳中体奥林匹克花园·北国奥林匹克花园一期	1,582,307.00	1,582,307.00	已竣工
沈阳中体奥林匹克花园·北国奥林匹克花园二期	673,931.00	1,756,786.00	已竣工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沈阳中体奥林匹克花园·北国奥林匹克花园三期	3,837,498.00	5,718,935.00	已竣工
大连中体奥林匹克花园 B1 期	9,456,115.94	11,591,028.48	已竣工
大连中体奥林匹克花园 B2 期	115,522,027.34	70,470,704.25	2020 年 12 月
大连中体奥林匹克花园 B3 期	1,898,060.83	2,291,612.01	已竣工
大连中体奥林匹克花园 B4 期	6,134,361.22	9,912,185.82	已竣工
大连水木清华项目	20,838,765.71	20,838,765.71	已竣工
仪征怡人城市花园	664,902,068.00	744,191,184.80	2019 年 12 月（部分已竣工）
合计	844,165,664.04	890,407,050.07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售房款	50,728,562.03	尚未交房
预收工程款	1,822,495.44	尚未竣工
预收货款	19,834,427.61	尚未供货完毕
合计	72,385,485.08	

注释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97,955,733.25	234,798,021.11	287,627,823.59	45,125,930.7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21,023.41	30,263,518.32	29,328,100.57	4,656,441.16
辞退福利	6,526,341.01	1,365,242.00	1,806,583.01	6,085,000.00
合计	108,203,097.67	266,426,781.43	318,762,507.17	55,867,371.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296,750.68	191,502,637.99	245,541,975.07	33,257,413.60
职工福利费	-	8,401,744.39	8,401,744.39	-
社会保险费	1,548,363.55	14,785,752.20	14,760,988.61	1,573,127.14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372,702.54	12,253,612.67	12,216,972.56	1,409,342.65
补充医疗保险	-	1,119,122.00	1,119,122.00	-
工伤保险费	56,243.97	452,914.68	458,016.46	51,142.19
生育保险费	119,417.04	960,102.85	966,877.59	112,642.30
住房公积金	1,166,218.00	14,362,218.86	14,131,560.86	1,396,876.00
职工教育经费	6,907,439.54	3,770,343.84	4,266,939.52	6,410,843.8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党组织工作经费	1,036,961.48	1,565,204.99	114,496.30	2,487,670.17
其他短期薪酬	-	410,118.84	410,118.84	-
合计	97,955,733.25	234,798,021.11	287,627,823.59	45,125,930.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808,183.40	21,837,523.38	22,364,627.24	2,281,079.54
失业保险费	116,070.01	918,686.94	923,639.33	111,117.62
企业年金缴费	796,770.00	7,507,308.00	6,039,834.00	2,264,244.00
合计	3,721,023.41	30,263,518.32	29,328,100.57	4,656,441.16

注释25.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983,895.59	5,692,183.86
企业所得税	9,824,597.58	29,222,268.11
个人所得税	4,208,443.60	3,400,614.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2,803.37	323,584.88
房产税	571,318.19	767,147.61
土地使用税	160,763.60	160,763.60
土地增值税	359,043.02	269,809.70
教育费附加	673,292.63	188,721.44
其他	199,697.56	152,814.54
合计	27,793,855.14	40,177,907.81

注释26.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424,566.97	763,153.81
其他应付款	925,365,178.07	911,455,632.24
合计	931,789,745.04	912,218,786.05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6,424,566.97	763,153.81	尚未领取
合计	6,424,566.97	763,153.81	

(二)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56,431,747.17	153,224,414.62
收取的押金、保证金	31,790,158.14	30,219,863.71
应付股权投资款	520,125,300.00	520,125,300.00
代扣代缴款项	9,491,540.25	8,815,999.67
预提土地增值税	112,486,696.98	112,486,696.98
其他	95,039,735.53	86,583,357.26
合计	925,365,178.07	911,455,632.24

注释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690,000.00	2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50,690,000.00	22,000,000.00

注释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735,901.56	4,872,572.61
合计	2,735,901.56	4,872,572.61

注释29.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5,133,230.7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000,000.00
质押借款	24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73,133,230.74

注释30. 股东权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21,265,117.55	1,806,630,191.86
少数股东权益	774,755,865.45	883,894,138.33
合计	2,496,020,983.00	2,690,524,330.19

注释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6,132,295.82	482,036,385.60	2,096,272,879.09	1,386,630,708.58
其他业务	5,935,981.43	1,172,587.55	11,997,317.19	2,284,652.85
合计	562,068,277.25	483,208,973.15	2,108,270,196.28	1,388,915,361.43

注释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4,911,642.95	14,523,846.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36,486.49	6,507,143.33
房产税	2,566,726.38	5,151,583.00
教育费附加	1,117,312.07	3,027,212.92
土地使用税	94,892.52	138,983.34
地方教育附加	247,353.60	731,402.27
车船使用税	3,050.00	15,610.00
印花税	65,988.70	335,427.90
残保金		2,164,758.96
其他	2,930,817.86	8,343,356.03
合计	14,274,270.57	40,939,324.68

注释3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0,287,689.85	73,436,519.45
业务办公费	11,547,519.14	45,292,735.48
推广宣传费	7,222,279.96	26,017,834.19
销售佣金	1,156,234.59	3,781,048.40
其他	1,738,857.08	5,436,037.84
合计	61,952,580.62	153,964,175.36

注释3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65,875,803.37	141,016,933.43
折旧与摊销	8,720,710.07	18,001,013.23
行政办公费	6,761,694.17	20,965,767.05
咨询服务费	5,876,432.40	10,203,476.0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租赁费	5,064,924.70	10,262,347.51
中介机构费	4,415,104.68	4,460,639.25
交通差旅费	3,192,225.73	6,931,531.10
业务招待费	1,618,706.68	3,938,524.88
董事会费	17,745.68	422,497.85
其他	4,872,914.89	1,781,411.55
合计	106,416,262.37	217,984,141.92

注释35.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942,392.95	100,865,946.46
办公费	3,234,553.82	7,170,410.72
技术服务费	3,527,348.71	11,669,296.62
其他	1,541,773.46	4,704,433.99
合计	57,246,068.94	124,410,087.79

注释3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62,452.24	5,875,647.99
减：利息收入	11,195,205.09	21,761,735.83
汇兑损益	19,942.74	-513.17
手续费	491,357.79	697,165.21
融资租赁费		11,983.86
合计	-7,821,452.32	-15,177,451.94

注释3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99,477.66	
合计	-1,299,477.66	

注释3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046,301.87
存货跌价损失	-647,752.38	15,185,839.74
商誉减值损失		22,486,329.3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647,752.38	41,718,470.92

注释3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89,804.98	8,852,478.82
合计	289,804.98	8,852,478.82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		5,660,377.2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金	6,85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74,629.12	与收益相关
废气 VOC 治理工程奖励金		1,209,7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7,338.24	670,980.29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75,616.74	586,792.2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9,804.98	8,852,478.82	

注释40.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022,907.46	65,250,543.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954,934.18	-1,137.2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919,489.52	8,644,705.05
合计	-16,148,483.76	73,894,111.69

注释4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2,848.10	325,514.43
合计	12,848.10	325,514.43

注释4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926,449.87	52,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58,102.00	141,214.00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27,723.51	39,049.3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0,125,705.31	1,072,781.91
合计	21,137,980.69	1,305,045.21

注释4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	621,830.00	451,427.5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9,578.40	685,407.99
罚款支出	50.00	57,000.00
滞纳金	82,359.07	5,448.10
补偿金支出		
其他	1,755,649.58	381,644.71
合计	2,969,467.05	1,580,928.36

注释4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154,122.08	52,619,522.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253,333.41	3,018,607.52
合计	-7,099,211.33	55,638,129.72

注释4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368,086.74	见本附注六、1
存货	496,144,903.46	取得抵押借款
长期应收款	350,282,201.03	取得银行质押借款
合计	872,795,191.23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体地产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中体奥林匹克花园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品牌管理、信息服务	98.00		投资设立
大连乐百年置业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房地产开发经营	90.00		股权收购
上海奥林匹克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房地产开发经营	44.95	1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体竞赛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天津	体育赛事组织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中体成都滑翔机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体育器材及设备、玻璃钢制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中体（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基金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中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体育项目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体健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健身服务	93.75	6.25	投资设立
北京中体倍力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健身服务	65.00		投资设立
天津中体经纪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天津	体育信息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体经纪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体育信息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体华奥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体育赛事组织咨询	80.00		投资设立
北京英特达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销售及 服务	45.00		股权收购
沈阳天阔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房地产开发经营		52.00	投资设立
沈阳中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房地产开发经营		52.00	投资设立
沈阳新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房地产开发经营		60.00	投资设立
中体合肥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体育赛事组织咨询		51.00	投资设立
佛山中奥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承办体育比赛、体育场馆管理		54.00	投资设立
安徽中体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淮南	淮南	承办体育比赛、体育场馆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成都中体足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健身服务		80.00	投资设立
九江中体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九江	九江	承办体育比赛、体育场馆管理		100.00	股权收购
包头市中体盛奥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承办体育比赛、体育场馆管理		51.00	投资设立
中体青海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宁	西宁	承办体育比赛、体育场馆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州中体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体育场馆管理、赛事策划、咨询		75.00	投资设立
中体仪征体育场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仪征	仪征	体育场馆建设管理、承办体育比赛、体育场馆管理		53.00	投资设立
宁波中体万融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体育场馆管理、赛事策划、咨询		65.00	投资设立
中体场馆运营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体育场馆管理、赛事策划、咨询		81.00	投资设立
广州中体竞赛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体育营销策划、体育赛事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中体同天体育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体育运动项目经营、体育用品销售、技术推广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中奥路跑（北京）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体育赛事策划、信息咨询		5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中体太平洋健身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健身服务、销售体育用品		51.00	投资设立
西安中体倍力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健身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体极限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咨询, 销售体育器材百货		51.00	股权收购
北京中体优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健康管理、健身咨询、体育运动项目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中体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广告代理、经济信息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体育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体育场馆建设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建筑工程设计		99.13	投资设立
连云港中体地产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房地产开发经营		52.30	股权收购
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	仪征	仪征	房地产开发经营		60.00	股权收购
中体枣林湾投资仪征有限公司	仪征	仪征	投资管理及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80.00	投资设立
北京英特达营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销售及		100.00	股权收购
北京幸运即开营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销售及		100.00	股权收购
北京澳乐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销售及		100.00	股权收购
中体体育商业运营管理江苏有限公司	仪征	仪征	体育场馆管理、赛事策划、咨询	-	100.00	投资设立
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等	51.00		资产重组
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其它印刷品印刷、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30.00	40.00	资产重组
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认证;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检测	62.00		资产重组
北京华安联合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认证;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检测	100.00		资产重组

说明: 本公司对北京英特达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45%, 但根据该公司的章程规定, 本公司在其董事会中拥有 55.56%表决权; 公司根据持股比例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该公司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金额, 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上海奥林匹克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5.25	-2,476,417.53		51,835,499.29	
中奥路跑(北京)体育馆里有限公司	50	-244,895.71	21,582,852.78	5,350,751.22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北京英特达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55	-3,010,465.62		30,755,240.79	
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	40	10,112,734.06		110,355,159.89	
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	-87,699,477.22		370,078,433.15	
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	49.6	-906,086.45		245,867,176.61	
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8	4,818,323.55		31,527,412.7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海奥林匹克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奥路跑（北京）体育馆里有限公司	北京英特达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4,590,519.31	62,513,060.38	65,103,187.62	1,068,282,966.57
非流动资产	50,018,549.87	26,835,893.14	7,689,991.61	37,793,206.36
资产合计	284,609,069.18	89,348,953.52	72,793,179.23	1,106,076,172.93
流动负债	174,574,167.43	78,647,451.07	16,810,127.38	781,819,199.94
非流动负债			64,432.28	3,799,357.75
负债合计	174,574,167.43	78,647,451.07	16,874,559.66	785,618,557.69
营业收入	130,895.42	8,013,563.88	16,738,661.56	152,597,262.72
净利润	-5,472,745.93	-489,791.42	-5,473,573.87	25,261,769.24
综合收益总额	-5,472,745.93	-489,791.42	-5,473,573.87	25,261,76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5,015,206.48	12,897,146.67	-7,245,522.25	-45,259,373.14

续：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6,433,070.71	456,317,975.89	88,086,529.58
非流动资产	442,586,709.68	114,012,808.23	2,125,604.12
资产合计	819,019,780.39	570,330,784.11	90,212,133.70
流动负债	121,494,617.06	74,630,831.26	7,245,258.02
非流动负债	2,589,484.04		
负债合计	124,084,101.10	74,630,831.26	7,245,258.02
营业收入	17,798,047.24	69,827,052.32	24,537,893.03
净利润	-177,971,567.89	-1,826,787.19	12,679,798.82
综合收益总额	-177,971,567.89	-1,826,787.19	12,679,79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78,414,886.36	-52,419,645.44	11,921,070.4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奥林匹克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奥路跑（北京）体育馆里有限公司	北京英特达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体地产仪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09,189,136.47	93,778,322.21	70,679,575.13	1,196,133,059.83
非流动资产	49,074,494.92	22,815,455.04	7,767,804.97	31,331,309.04
资产合计	258,263,631.39	116,593,777.25	78,447,380.10	1,227,464,368.87
流动负债	142,755,983.71	62,236,777.83	16,990,301.63	928,469,165.12
非流动负债			64,885.03	3,799,357.75
负债合计	142,755,983.71	62,236,777.83	17,055,186.66	932,268,522.87
营业收入	321,386.37	125,580,249.60	49,972,346.49	405,100,638.03
净利润	-16,652,497.61	43,165,705.55	-6,971,981.49	36,266,420.45
综合收益总额	-16,652,497.61	43,165,705.55	-6,971,981.49	36,266,42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305,358.11	-2,711,502.39	-4,966,631.02	83,190,143.89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47,647,659.07	465,720,729.94	75,493,598.03
非流动资产	474,488,133.92	121,794,248.27	2,539,235.26
资产合计	1,022,135,792.99	587,514,978.21	78,032,833.29
流动负债	148,440,461.76	89,988,238.17	7,745,756.43
非流动负债	2,378,252.27		
负债合计	150,818,714.03	89,988,238.17	7,745,756.43
营业收入	401,441,839.00	204,897,933.11	38,250,649.94
净利润	52,795,963.50	29,351,107.96	19,025,005.46
综合收益总额	52,795,963.50	29,351,107.96	19,025,00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2,344,123.96	49,481,688.87	16,663,794.07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中体骏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10.00		权益法
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航空客运、货运代理		47.74	权益法

注：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子公司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合作方香港马会业务创展（中国）有限公司签订

的合作协议，北京中体骏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有 5 名董事组成，其中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派 3 名，香港马会业务创展（中国）有限公司委派 2 名。合作协议中明确约定，重大事项应由亲自或者委托代表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后，方可做出决议。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中体骏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中体骏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95,233,225.33	400,375,443.90
非流动资产	60,355,757.41	56,127,743.71
资产合计	355,588,982.74	456,503,187.61
流动负债	56,910,696.20	82,452,042.59
非流动负债	1,709,290.09	1,622,120.85
负债合计	58,619,986.29	84,074,163.4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6,968,996.45	372,429,024.1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696,899.65	37,242,902.42
调整事项	33,717,738.43	71,447,752.2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3,717,738.43	71,447,752.29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3,414,638.07	108,690,654.7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30,332,753.47
净利润	-75,460,027.72	19,609,010.1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5,460,027.72	19,609,010.1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597,397.54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69,835,561.02	446,233,144.80
非流动资产	71,145,665.07	67,941,387.12
资产合计	640,981,226.09	514,174,531.92
流动负债	393,117,604.75	323,942,008.0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93,117,604.75	323,942,008.02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7,863,621.34	190,232,523.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8,330,092.84	90,817,006.92
调整事项	212,488.88	212,488.8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12,488.88	212,488.8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8,542,581.72	91,029,495.8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0,959,890.82	68,267,165.46
净利润	37,631,097.44	30,260,645.8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7,631,097.44	30,260,645.8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5,238,090.22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894,551.34	42,799,170.7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3,569,856.99	9,063,067.64
净利润	3,569,856.99	9,063,067.6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69,856.99	9,063,067.64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	北京	筹集和管理体育基金	1,835.00	20.47	20.47

说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后，在不考虑配套融资的情况下，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持有公司 187,040,836 股股份，占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的 20.47%。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国家体育总局。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中体精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北京中体骏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合营公司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体传播网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重庆鼎弘体育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三亚中体万通奥林匹克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武汉中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宁波中体万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	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北京华体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北京华体体育场馆施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北京华体登临体育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控股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北京中体骏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合营企业
中体彩彩票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北京体彩信息推广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五）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交易主体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华体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045,152.77	3,833,223.89
北京华体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90,359.47	
合计		2,135,512.24	3,833,223.89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交易主体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技术服务		46,188,679.25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销售货物	37,375,860.30	65,098,256.51

交易主体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检测服务		128,249.06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设计服务		163,600.00
国家体育总局	器材质量评估		330,188.68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标准编制服务	139,744.80	279,489.60
北京华体体育场馆施工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服务	21,698.11	136,792.45
北京华体登临体育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认证服务		4,245.28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技术服务	330,188.68	366,896,254.65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器材验收	22,641.51	26,415.09
合计		37,890,133.40	479,252,170.57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交易主体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49,532,479.72	495,324.80	7,103,271.00	71,032.71
小计		49,532,479.72	495,324.80	7,103,271.00	71,032.71
其他应收款	三亚中体万通奥林匹克置业有限公司	6,600,000.00	6,600,000.00	6,600,000.00	6,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体精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64,511.32	1,645.11	164,511.32	1,645.11
小计		6,764,511.32	6,601,645.11	6,764,511.32	6,601,645.11
合计		56,296,991.04	7,096,969.91	13,867,782.32	6,672,677.82

(2) 本公司预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交易主体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账款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	1,104,761.95	495,238.09
合计		1,104,761.95	495,238.09

(3)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交易主体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华体世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9,999.98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3,166,736.05	2,536,643.62
合计		3,316,736.03	2,686,643.62

(4) 本公司预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交易主体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5,566,339.62
预收账款	北京中体骏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2,700.59

项目名称	交易主体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国家体育总局	300,000.00	300,000.00
预收账款	北京华体登临体育场馆管理有限公司		4,245.28
预收账款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18,000.00	
预收账款	中体彩彩票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75,713.34	
合计		593,713.34	6,313,285.49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8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房屋	139,744.80	279,489.60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	经营租赁	609,523.84	1,206,349.26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房屋租赁	1,590,168.22	3,380,712.98
合计		2,339,436.86	4,866,551.84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8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1,618,181.82
北京中体骏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房屋及服务	88,321.52	175,842.47
合计		88,321.52	1,794,024.29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其中：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6/8	2018/6/7	
合计	1,000,000.00			

说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华安联合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6 日与华体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1,000,000.00 元借款合同，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8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7 日止，年利率为 5.22%；于 2017 年 6 月 6 日续该合同，有效期自 2017 年 6 月 8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7 日止，年利率为 4.35%，华体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还清该笔借款及孳息。

6.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	中国体育国际经济技	4,670,000.00	2018 年 2 月 27 日	注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术合作有限公司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体育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10,774,000.00	2018 年 7 月 24 日	注	否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体育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13,479,490.00	2019 年 4 月 26 日	注	否
合计		28,923,490.00			

注：本公司对中国体育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奥东支行取得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约定资本支出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资本承担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建安合同	393,608,258.03	426,602,110.98

2、根据有关房屋、固定资产等经营租赁协议，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以后应支付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0,725,574.59	16,988,751.0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6,950,848.28	10,042,411.9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6,637,209.20	7,878,457.87
以后年度	36,371,833.70	36,796,404.63
合计	60,685,465.77	71,706,025.55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控股的房地产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地产证》办出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地产公司承

担的阶段性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42 亿元。本公司认为上述担保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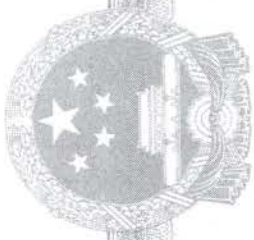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9,006.79	-320,844.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6,254.85	2,271,959.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19,489.52	8,644,705.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54,934.18	-1,137.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23,918.66	318,475.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1,161.53
小计	26,345,590.42	11,214,320.48
减：所得税费用影响额	323,963.72	1,435,772.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2,879.93	3,428,971.22
合计	24,888,746.77	6,349,576.97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计、验资、清算、合并、分立、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的经营项目和限制类项目)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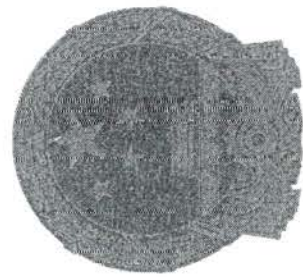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的经营项目和限制类项目)

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19年 03月 19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劵、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姓名: 陈伟
 Full name: 陈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11-01
 Date of birth: 1982-11-01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41224198211010002
 Identity card No.: 341224198211010002



姓名: 陈伟
 证书编号: 110000102676
 姓名: 陈伟
 证书编号: 110000102676



2018-05-11

2017-03-31



2014.4.8



2012年2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1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12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1100010267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11月16日



年度末
 Annual Re

本证书经... 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after

2015-04-01



2011

2013

2013年11月16日



姓名: 尹亚翔
Full name: 尹亚翔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8-20
Date of birth: 1983-08-20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71121198308203811
Identity card No: 3711211983082038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姓名: 尹亚翔
证书编号: 110101480378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18-05-1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11010148037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 年 11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11 月 17 日